2025年赤峰市赴区外高校专项引才人才评价标准表

赤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（赤峰市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）

报名人员姓名: 报名岗位: 专业技术岗位 自评得分: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评价类别 | 评价  项目 | 赋分标准 | 赋分  总分 | 自评得分项 | 自评  得分 |
| 公共评价项目 | 专业层次 | 本 科：一流大学且一流学科者得25分，一流大学非一流学科者(非一流大学一流学科者)得20分。 | 25 |  |  |
| 研究生：  国 内：一流大学且一流学科者得25分，一流大学非一流学科者(非一流大学一流学科者)得20分。  海 外：  学校QS综合排名1-50名者得25分；  学校QS综合排名51-100名者得20分；  学校QS综合排名101-150名者得15分；  学校QS综合排名151-200名者得10分。 | 25 |  |  |
| 研究成果 | 作为第一作者发表论文文章且被SCI收录者，每篇得8分；作为除导师以外第一作者发表论文文章且被SCI收录者，每篇得4分；作为除导师以外第二作者发表论文文章且被SCI收录者，每篇得2分；作为第一作者发表论文文章且被EI收录者，每篇得1分。  同一篇文章按最高分计算，发表多篇的累加不超20分。 | 20 |  |  |
| 荣誉 | 获得国家级荣誉者（由党中央、全国人大、国务院、中央军委等中央国家机关授予）每项得5分；  获得省部级荣誉者（由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党委政府或教育部、科技部等国家部委授予）每项得3分；  获得市级荣誉者（由各地级市、自治州、盟的党委政府授予）每项得1分。  各项累加不超过10分。 | 10 |  |  |
| 岗位个性评价项目 | 各引才单位根据岗位需求自定义 | 所有报名合格人员得20分。 | 20 |  |  |

特殊人才: 1. 作为第一作者文章被SCI收录超过5篇（含）者，人才评价按满分计算（100分）。

1. 博士研究生，人才评价按满分计算（100分）。